

关于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估安排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南京邮电大学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以及《关于开展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估的通知》精神，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将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组织专家开展学院教学督导工作专项评估。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估时间及形式

本次评估是在学院自评基础上的学校评估，评估采取集体汇报，分散核实材料的形式。学院（部）集体汇报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4 日，各学院（部）具体汇报时间见附件（学院（部）教学督导组工作汇报安排表）。

二、评估内容及要求

1、评估依据是《南京邮电大学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，也是学校评估的主要内容。

2、请各学院（部）准备 10 分钟的汇报 PPT（PPT 要全面反映《南京邮电大学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指标要求，要有数据支撑），专家提问 5-10 分钟。

3、核实材料。专家根据需要调阅有关材料以及访谈或召开座谈会。请各学院（部）将支撑材料目录及有关材料在汇报前交至评估中心。

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2014 年 12 月 4 日

附件：

学院（部）教学督导工作汇报安排表

组别	专家组 (标★为组长)	学院（部）	时间：12月4日	地点
第一组		理学院	9:00—9:20	仙林第二会议室
		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9:20—9:40	
		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	9:40—10:00	
		光电工程学院	10:00—10:20	
		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	10:20—10:40	
		计算机学院（含软件学院）	10:40—11:00	
		自动化学院	11:00—11:20	
		地理与生物信息学院	11:20—11:40	
		物联网学院	11:40—12:00	
第二组		马克思主义学院	9:00—9:20	仙林第三会议室
		海外教育学院	9:20—9:40	
		管理学院	9:40—10:00	
		经济学院	10:00—10:20	
		传媒与艺术学院	10:20—10:40	
		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	10:40—11:00	
		外国语学院	11:00—11:20	
		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	11:20—11:40	
		体育部	11:40—12:00	